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

湘财教指〔2023〕47号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3年 省直公办普通高中学校生均公用经费省级 补助资金的通知

:

经研究，现下达你校2023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万元，具体见附件。该项支出列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2050204 高中教育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“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“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的基准定额标准按照《关于建立健全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》（湘财教〔2016〕65号）、《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29号）以及《关于印发〈加快推进湖南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（2019-2022年）〉的通知》（湘办发〔2019〕19号）的规定，2020年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从每生

每年 600 元提高到 1000 元。

二、根据《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意见》（湘办发〔2020〕12号）同级财政按年生均 10 元的基准定额单列经费，支持中小学开展心理健康教育，所需资金在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提标资金中列支。

请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绩效，主动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。

附件：2023 年省直公办普通高中学校生均公用经费省级补助资金分配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3 年 8 月 13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